

金凤区科技局 2019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报告由金凤区科技局办公室编制，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www.ycjinfeng.gov.cn/）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直接与金凤区科技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 721 号 3 号楼；邮编：750001；电话：0951—5035245，传真：0951—5035245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，在金凤区党委、政府的正确领导及金凤区政务公开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，金凤区科技局紧紧围绕金凤区人民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公众关切，深入贯彻落实相关文件精神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积极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加强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、公众参与，努力实现公开内容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、政务服务全过程，不断增强公开的质量和实效，为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及加快实现“金凤科技优质均衡发展”做出重要贡献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我局认真按照区市、金凤区相关文件的要求，结合单位实际情况，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在金凤区政府门户网站“金凤区科技局”栏目公

开政府信息 21 条，其中部门文件 10 件，政策解读 4 件，重点工作 5 件，财政资金 2 件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完善发布依申请公开程序，及时更新《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答复文本格式》，细化申请流程，明确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、存档等程序要求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。2019 年，金凤区科技局未接到依申请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公开平台建设运行情况。一是通过政务微博微信主动公开情况。2019 年科技局通过政务微博“金凤科技”发布信息 149 件。二是通过报刊、电视、新闻网站、手机客户端等渠道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19 年金凤区科技局通过报刊电视、新闻网站、手机客户端等方式公开发布科技信息，其中美丽金凤宣传工作信息库网站发布科技信息 113 件，被金凤电子快报采用 21 件，新华网发布科技信息 1 件，银川晚报发布科技信息 2 件。三是通过宁夏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开管理情况。2019 年通过宁夏科技管理信息系统累计审核企业申报项目 183 个，其中自治区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27 个，科技特派员项目 28 个，银川市-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 27 个，自治区科技中介服务机构 25 个。依托互联网整合资源，推行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采用不见面式管理，让项目申报更有效率，更加透明，更加公平公开公正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构。金凤区科技局领导高度重视，多次召开会议安排部署政务公开工作。成立了局长为组长，副局长、科室主管为

成员的科技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确定了一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，明确政务公开责任分工，协调监督科技局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政务公开基本目录编制情况。科技局严格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，全面推进主动公开目录体系建设。金凤区科技局以自治区政府部门基本目录为参照，对本部门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编制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，于2019年8月21日前完成，报金凤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。

（五）开展政策解读情况。根据《金凤区政府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制度》，建立完善政策解读机制，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制定同步考虑、同步安排、同步推进，把金凤区政府门户网站作为重要政策解读的第一平台，同时创新解读形式，通过在报纸、新媒体上刊载专家解读、政策问答、在线访谈、媒体专访等公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获取各类政府信息，促进了政策的落地生根。及时转发宁夏回族自治区科技厅《关于深化科技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创新服务环境的实施意见》等科技政策解读4件，让社会公众更好地知晓科技扶持政策法规。

（六）回应社会关切情况。科技局及时回应公众关切，利用多种形式设立政务公开栏、政务公开点、电子屏幕等载体开展专题宣传，发挥“两微一端”引领带动作用，通过金凤区政府网站、金凤科技微博、宁夏科技厅网站以及《宁夏日报》《银川日报》等新闻媒体等多种形式，及时公开政务

信息，扩大公众参与回应社会热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过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公开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者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对政务公开工作有关知识的学习不够。单位没有通过多种形式组织干部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有关政务公开的法律、法规和政策，充分认识政务公开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对公开的内容、程序和原则知之甚少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管理不够规范。一没有做到政务公开与工作开展的同步进行，公开时间不够及时规范；二是单位没有制定详细政务公开流程，按照方便、快捷的要求进一步简化审批的程序；三是信息发布不够规范，存在信息格式不正确，无公开属性等问题。

（三）政策解读情况不理想。公开解读数量不多且解读形式单一，以文字解读居多，结合图表、图示较少；解读范围较窄，仅转发宁夏回族自治区科技厅有关科技工作政策解读，银川市本级未涉及，其它相关工作也未涉及；转发政策解读原文链接不够醒目，没有保持链接的文本与链接至的信息标题一致。

针对当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下一步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：**一是**提高思想认识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充分领会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；**二是**强化日常管理，加强学习，利用干部学习会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有关政务公开的法律、法规和政策，**三是**加强政务公开管理人员培训，规范和丰富公开内容，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妥善处理保密与公开的关系，严格审查程序，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，保证信息及时正确公开；**四是**加强载体建设，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中对“金凤区科技局”栏目的内容进一步完善和优化，增强服务功能，方便公众获取和检索相关政府信息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